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970270
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地址：202基隆市義一路一號
承辦人：洪志煌
電話：24201122#1609
電子信箱：joe3733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民禮貳字第110024124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殯葬設施業「私立欣欣安樂園」附設骨灰骸存放設施「欣欣金陵寶塔」第三期分區核准啟用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雲林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
副本：民政處、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佳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市長 林右昌

花府

110/09/03



1100178325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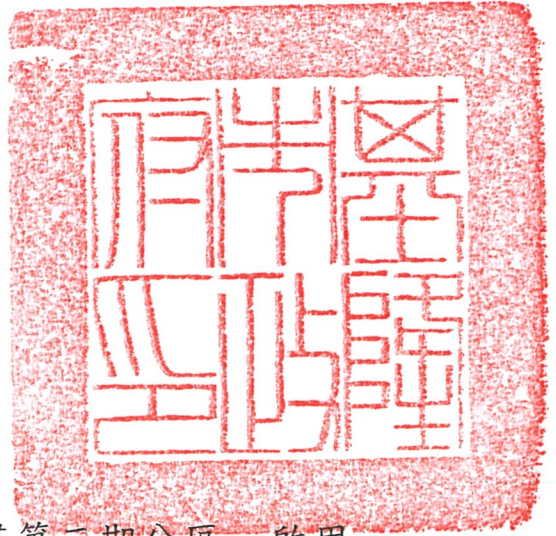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民禮貳字第1100241247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基隆市殯葬設施「欣欣金陵寶塔第三期分區」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第1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名稱：欣欣金陵寶塔第三期

二、地址：基隆市七堵區大華三路45之11號

三、所屬區域：基隆市七堵區瑪陵坑段西勢內寮小段86-12、86-13、86-29地號

四、啟用面積：2D1祥富廳/祥壽廳/祥福廳49.8平方公尺、2E1祥富廳 21.45平方公尺、4A安樂區/安康區55.79平方公尺，總面積共計127.04平方公尺

五、設置者名稱：佳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六、啟用骨灰骸存放設施總數量計：1931座

(一)2D1祥富廳(單人60座/雙人前後252座/四人36座)

(二)2D1祥壽廳(十二人72座)

(三)2D1祥福廳(單人129座/雙人前後252座/四人36座)

(四)2E1祥富廳(單人81座/單人VIP 99座/雙人前後138座)

(五)4A安樂區(單人168座/單蓮336座)

(六)4A安康區(單人272座)

七、正式啟用：自公告日起

市長 林右昌